

福建省教育厅文件

闽教体〔2026〕8号

福建省教育厅 福建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关于举办福建省第八届中华经典诵写讲 大赛及组织参加国赛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局、语委，平潭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语委，南平市建阳区教育局、语委，各普通高等院校(语委)、福建开放大学、福建教育学院，省属中等职业学校、中小学：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 国家语委关于举办第八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的通知》(教语用函〔2026〕1号)要求，做好我省组织、遴选、推荐等工作，省教育厅、省语委决定举办福建省第八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赓续文脉，典耀中华

二、赛项组织

本届大赛分四个赛项：“诵读中国”诵读大赛、“诗教中国”讲解大赛、“笔墨中国”书写大赛、“印记中国”篆刻大赛（以下分别简称诵读大赛、讲解大赛、书写大赛、篆刻大赛）。各赛项实施方案见附件。

诵读大赛、书写大赛两项赛事由省教育厅（省语委）组织初赛（简称省赛），初赛遴选出优秀作品推荐参加教育部、国家语委组织的决赛（简称国赛）。省赛依托国赛官网（网址：<https://jdsxj.eduyun.cn>）组织报名、作品上传、信息查询和线上评审。省赛分线上和线下两个阶段举办，线上评出优秀作品参加线下现场比赛，现场比赛有关事项另文通知。省赛遴选推荐各组别排名靠前的优秀作品参加国赛，推荐名单将在省教育厅官网发布。代表我省参加国赛的选手不得中途退赛、弃赛，否则将取消已获得的省赛奖项及往后三年参赛资格。诵读大赛由南平市教育局（市语委）承办，建阳区教育局协办；汉字书写大赛由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泉州师范学院承办。

讲解大赛、篆刻大赛两项赛事不组织省赛，有意愿参加此两项赛事的选手可直接登录国赛网站报名参赛，通过知识测评后，按要求上传参赛作品。各单位应做好赛事宣传推广与动员参赛工作，扩大赛事的影响力和覆盖面。

三、赛程安排

详见各单项比赛方案（附件1、2、3、4）。

四、奖项设置

省赛（诵读大赛、书写大赛）设置一、二、三等奖若干名，根据各单位赛事组织情况，评出优秀组织奖若干名。对优秀组织单位和获奖作品颁发纸质获奖证书。

国赛参赛办法按照教育部教语用函〔2026〕1号文件执行，相关信息请登录国赛官网 <https://jdsxj.eduyun.cn> 获取，同时可通过中华经典诵读工程微信公众号（zhjdsdgc）、抖音号、视频号和中国语言文字“学习强国”号等获取大赛相关信息。

五、工作要求

（一）各地各校要结合本地区全民阅读活动、青少年读书行动和“典耀中华”主题读书行动等工作部署，广泛发动，大力宣传，周密组织，精心安排赛事，保障赛事工作高质量开展。尤其是我省未组织初赛的讲解大赛、篆刻大赛两项赛事，近年我省参赛率偏低，各地各校要广泛做好组织发动工作，鼓励师生、群众踊跃报名参赛。

（二）大赛为公益性赛事，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大赛名义向参赛者及参赛单位收取任何参赛费用。各赛项和各赛区要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规范办赛，落实安全管理主体责任，有针对性地制定安全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安全办赛。

（三）参赛者自愿参赛。鼓励农村地区和边远地区师生、群众踊跃参赛。

（四）选手可在明确标识且取得版权前提下，使用人工智能技术提高作品质量，如视频画质优化、背景美化等。为确保作品原创性与真实性，禁止使用人工智能生成参赛文本。

（五）选手填报参赛信息须依据大赛官网提示准确、规范填写。作品标题、所在学校/单位等信息须用全称（学校名称从学校栏目下拉列表中选填，若列表中无本人所在学校名称则在学校栏填写“无”并在单位栏填写本人所在学校规范名称）。作品及作品信息不得出现错别字、错误名称、不规范表述等。填报参赛信息须慎重，信息一经填报提交，不再予以更改，包括最后参加国赛人员及其信息一律不得更改，因误填信息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填报者本人承担。未成年人参赛，须填写监护人或其他能及时联络的电话，因预留联系方式不能及时联络而造成的损失由本人承担。参赛者手机号码是报名系统识别参加者身份的校验码，必须保证手机号码唯一性，否则将影响正常提交作品。参赛者应诚信参赛，如发现弄虚作假等行为，取消比赛成绩并视情通报参赛者就读学校或所在单位。

（六）大赛组织方拥有对大赛有关事项的最终解释权，并享有对参赛作品进行公益性展示、汇编及信息网络传播等权益，参赛者拥有署名权。寄送的作品实物，赛项方案中明确不予退还的，视为参赛者向大赛组委会转让作品实物的所有权。

赛事联系方式：福建省语委办林老师，0591-87091630。

- 附件：1. 福建省第八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诵读中国”
经典诵读大赛方案
2. 第八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诗教中国”诗词
讲解大赛方案
3. 福建省第八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笔墨中
国”汉字书写大赛方案
4. 第八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印记中国”师生
篆刻大赛方案
5. 福建省第八届中华经典诵读大赛作品汇总表

福建省教育厅

福建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2026年6月9日

（此件主动公开）

福建省第八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 “诵读中国”经典诵读大赛方案

一、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全省大中小学校在校学生、在职教师、社会人员。

分为小学生组、中学生组、职业学校学生组（含中职、高职学生）、大学生组（含研究生）、港澳台学生组（在闽高校港澳台生）、留学生组（在闽高校来华留学生）、教师组（含幼儿园在职教师、在站博士后）、社会人员组（鼓励家庭成员组队、鼓励退休人员组队），共 8 个组别。每组可个人参赛，也可 2 人（含）以上组成团队参赛。团队参赛过程中人员不得替换、增加。除社会人员组外，其他组别不得跨组参赛。社会人员组至少有 1 名社会人员。

职业本科、高职、中职学校学生统一报职业学校学生组参赛，成人高校的学生只允许报社会人员组参赛。报错组别取消参赛资格。

除社会人员组允许社会人员与其他组别的人员组队参赛外，不允许其他组别的人混合组队参赛。

二、参赛要求

（一）内容要求

我国古代、近现代和当代有社会影响力和典范价值的，

体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经典诗词、文章、优秀图书内容节选，以及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中的民间文学类项目。当代作品应已正式出版或由省级以上广播电视等主流媒体公开发布或发表，出版、发表时间2年以上并被广泛传播。中小學生（含中職）參賽者優先從統編語文教材中選擇作品。誦讀文本主體前后可根據需要增加總計不超過200字的過渡語（計入總時長）。改編、網絡以及自創文本不在征集之列。

（二）形式要求

參賽作品要求為2026年新創作錄制的視頻，高清1920×1080橫屏拍攝，格式為MP4，長度為3—6分鐘，大小不超過700MB，圖像、聲音清晰，不抖動、無噪音。視頻作品必須同期錄音，不得後期配音、修音。錄制僅限一個場地，不得切換多個場地。

視頻開頭以文字方式展示作品名稱、原文作者、參賽組別，不得出現參賽者姓名、學校、指導教師及所在地等信息。視頻文字須使用規範漢字，建議使用方正字庫字體或其他有版權的字體。視頻中不得使用未經肖像權人同意的肖像，不得使用未經授權的圖片、視頻和音頻，應使用正確表示國家版圖的地圖，不得出現與誦讀大賽無關的條幅、角標等。

（三）其他要求

誦讀須使用普通話，在以誦讀為主的基础上，可適當借助吟誦、音樂等手段融合展現誦讀內容。鼓勵展現地域、民族語言文化的作品。鼓勵以團隊形式誦讀，團隊人數不超過

20 人。

诵读作品的参赛者仅限诵读人员，伴奏、摄像等人员均不作为参赛者。每位参赛者最多可参与个人和团队诵读作品各 1 件。每件作品指导教师不超过 2 人，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指导教师应当具备相应的专业能力，能为参赛者提供专业指导。多件作品获得一等奖的同一指导老师不重复获得优秀指导教师奖。

参赛者应使用规范汉字准确填写姓名、作品名称、所在单位或学校等信息。作品上传时间截止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

三、赛程安排

（一）省级初赛（分线上与线下两个阶段举办）

1. 时间节点

（1）线上报名与提交作品：6 月 9 日 13 时至 6 月 21 日 24 时。参赛者须登录大赛官网 <https://jdsxj.eduyun.cn> 提交作品。截止时间后系统自动关闭，系统不再接收上传作品，也不允许修改信息。请各单位适当提前上传作品，谨防最后时段网络系统拥挤而错失报送机会。

（2）线上评审：包括作品内容与形式审查、专家线上评审。承办单位按照大赛方案相关规定要求，对报送的作品进行形式和内容审查，对不符合要求的作品提出处置建议，提交省语委办研究，省语委办确认最终有效提交作品。

（3）现场赛：7 月下旬前。线上评审各组排名靠前的作品将获得参加现场赛资格，具体名单及时间将另文通知。比

赛地点为南平市大剧院。现场赛将严格进行身份查验。入选现场赛的选手若不按时到现场参赛，视为主动弃权，将不能获得省赛任何奖项。现场赛将通过网络直播方式向公众开放，部分优秀获奖作品音视频将安排在有关媒体上展示。

(4) 公布参加国赛名单：7月下旬。推荐国赛团队作品占比不低于推荐作品总数一半。每个学校或单位在同一组别中的被推荐作品不超过2件，每个参赛者被推荐作品限1件。我省本届比赛使用国赛报名系统，参加国赛个人不再重新提交作品。

2. 作品报送

参赛者须登录大赛官网参加语言文字知识及诵读常识测评，每人可进行多次测评，系统确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测评成绩不计入复赛）。60分以上为测评合格，合格者方可获得参赛资格。

社会人员组参赛可以自愿报名。其它组别采用单位限额推荐方式报名，各单位报送作品数量限额如下：

(1) 各设区市可报送小学生组、中学生组、职业学校学生组（仅限所属中职学校学生）、教师组作品合计不超过100件，其中每个组别作品不少于10件、团队参赛作品占比不低于50%。平潭综合实验区可报送小学生组、中学生组、职业学校学生组、教师组合计不超过15件，其中每个组别作品不少于2件、团队参赛作品占比不低于50%。

(2) 各普通高等院校可根据学校实际报送大学生组、职业学校学生组、港澳台学生组、留学生组、教师组作品，

每组不超过 5 件，且团队参赛作品占比不低于 50%。福建开放大学、福建教育学院、福建技师学院可报送教师组作品每校不超过 5 件。

(3) 省属中等职业学校、中小学每校可报送教师组、对应学段学生组(职业学校学生组或中学生组或小学生组)作品每组各不超过 2 件，其中至少有 1 件团队作品。

小学生组、中学生组、职业学校学生组、大学生组、港澳台学生组、留学生组、教师组七个组别未获得单位推荐自行报送的作品视为无效。各推荐单位于 6 月 21 日前将《福建省第八届中华经典诵读大赛作品汇总表》(附件 5) Excel 版及加盖公章的 PDF 版发送至邮箱: 13045997895@163.com, 文件名为“单位名称+第八届诵读大赛汇总表”。上传作品信息中的作品名称、参赛选手、选手单位、指导教师姓名、指导教师单位必须与推荐单位的汇总表填报信息一致, 否则将被视为无效作品, 取消参赛资格。

3. 有关要求

(1) 同一件作品不得以不同名称、不同组别等方式多次重复提交, 否则将会视作无效作品。

(2) 不按照文件规定要求提交的作品, 形式审查时将会被视为无效作品直接淘汰。

(3) 历年在省级及以上部门组织(含委托组织)的竞赛中获奖作品不得再次报送参赛。已参加本年度内由省教育厅主办或联合主办的赛事活动作品, 不得参加本届比赛。一经核实违反规定, 将取消参赛、获奖资格。

(4) 除社会人员组外，其他组别上传的作品须在所在单位推荐作品汇总表内，否则视为无效作品。

(二) 国家复赛 (2026 年 8 月 31 日前)

分赛项执委会组织专家对复赛作品进行评审，确定入围决赛的参赛作品。

(三) 国家决赛 (2026 年 9 月 30 日前)

决赛分为半决赛和总决赛。半决赛由分赛项执委会组织评审，按照成绩排序，前 25% 的作品进入总决赛，通过现场比赛或线上比赛确定一等奖、二等奖；未进入总决赛的后 75% 的作品分获三等奖、优秀奖。

(四) 国家交流展示 (2026 年 10 月至 12 月)

线上线下举办经典诵读专题讲座、研讨交流。组织优秀获奖作品展演交流，并在大赛官网等平台展播。

国赛各赛段名单公示、决赛具体要求等未尽事宜均通过大赛官网发布通知。

省赛解释权归省语委办，国赛解释权归赛事组委会。

省赛联系人：

省语委办林老师 0591-87091630；南平市教育局吴老师 18065169459，建阳区教育局白老师 18950669527。

国赛联系人：

浙江传媒学院王老师，山西传媒学院聂老师

电话：0571-86876844，0351-2772420

邮箱：iamwangji@126.com，592010477@qq.com

大赛官网：<https://jdsxj.eduyun.cn>

第八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 “诗教中国”讲解大赛方案

第八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诗教中国”讲解大赛（以下简称讲解大赛）由北京师范大学、东北师范大学联合承办。方案如下。

一、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海内外大中小学校在校学生、在职教师、社会人员。

设讲解、演讲两个类别。每类分为小学教师组、中学教师组（含中职教师）、大学教师组（含高职教师、在站博士后）、小学生组、中学生组、职业学校学生组（含中职、高职学生）、大学生组（含研究生）、留学生组（在华外国留学生）、社会人员组、港澳台组、海外组，共 22 个组别。

二、参赛要求

（一）内容要求

1. **讲解类**。讲解须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内容应选自中小学（含中职）统编语文教材、普通高等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及高等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大学语文教材中的规范汉字、成语或经典诗词作品。

参赛教师按照课堂教学相关要求，遵循语言文化教育基本规律和学术规范，录制以汉字、成语、诗词教学为主要内

容的微课视频。

参赛学生和社会人员应以喜闻乐见的形式阐释作品的意义与价值，鼓励结合地域文化、民族特色、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等创新讲解内容。

2. 演讲类。参赛者须围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革命文化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的经典篇章以及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展开演讲。参赛者可自行选题，也可选择以下主题展开演讲：

（1）经典中的智慧与力量。可通过经典在新时代的创造性运用，阐释其中蕴含的时代启示。

（2）经典中的成长与担当。可从经典文本出发，联系个人成长经历、学习生活、社会实践，讲述经典如何启迪思维、塑造品格、激励担当。

（3）经典的学习与体会。可分享学习经典、运用经典的路径、方法与实践案例，阐发对经典的理解、传承与创新。

（4）经典中的家国情怀。可挖掘经典中蕴含的家国情怀、道德修养、奋斗精神等，结合实际，展现经典“典”亮人生、“典”耀未来的生动故事。

演讲须主题鲜明、观点正确、事例生动、感情真挚。演讲文本必须为参赛者原创，严禁抄袭、剽窃，引用经典比例不超过 20%并注明出处。

（二）形式要求

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创作参赛作品，且为 2026 年新录制的视频，横屏拍摄，格式为 MP4。教师组、社会人员组

视频长度为 8 分钟以内，学生组视频长度为 5 分钟以内。视频清晰度不低于 720P，大小不超过 700MB，图像、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声，参赛者须全程出镜。视频须一镜到底，不得剪辑、拼接，可适当配乐。

视频开头以文字方式展示作品名称、组别等信息。信息须正确、规范，与赛事平台填报信息一致。不可出现参赛者姓名、指导教师姓名、学校或单位等信息。视频文字建议使用方正字库字体或其他有版权的字体。视频中不得使用未经肖像权人同意的肖像，不得使用未经授权的图片、视频和音频，应使用正确表示国家版图的地图，不得出现与大赛无关的条幅、角标等。

（三）提交要求

每人限报 1 件作品，限报 1 名指导教师。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指导多个作品获一等奖的指导教师不重复获得优秀指导教师奖。

参赛者应使用规范汉字准确填写姓名、作品名称、所在单位或学校等信息。作品提交日期截止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

三、赛程安排

（一）初赛：2026 年 8 月 5 日前

所有参赛者均须在大赛官网参加语言文字知识及诗词常识测评。每人可进行多次测评，系统取最高分为最终成绩（不计入复赛），60 分及以上测评合格者方可参赛。

北京、天津、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上海、浙江、

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重庆、四川、贵州、甘肃、宁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等 21 个省（区、市）举办赛区初赛。省级教育（语言文字工作）部门须组织参赛者登录大赛官网参与测评，合格者按赛区要求提交作品。

其他省（区、市），港澳台组、海外组的参赛者自行登录大赛官网参加测评，合格者在大赛官网提交参赛作品视频，时间截至 8 月 5 日 24:00。

（二）复赛：2026 年 8 月 31 日前

北京、天津、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上海、浙江、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重庆、四川、贵州、甘肃、宁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等 21 个省（区、市）举办赛区复赛，选拔推荐入围全国决赛的作品。若初赛报名人数不超过 2000 名，每组推荐不超过本赛区该组参赛者的 10%，且推荐总数不超过 150 名。若初赛报名人数超过 2000 名，每增加 500 名，推荐总数可相应增加 10 名。

上述 21 个赛区的省级教育（语言文字工作）部门应组织被推荐入围的参赛者使用赛区比赛时登记的手机号码登录大赛官网填写基本信息、上传作品。并于 8 月 25 日前将《第八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作品汇总表》电子版及加盖公章扫描版（PDF 格式）发送至指定邮箱（jingdiansxj@ywcbbs.com），邮件标题格式为“省份+第八届讲解大赛汇总表”。赛区管理员使用官网账号对推荐作品进行确认。作品上传、赛区确认时间截至 8 月 31 日 24:00。

不举办省级赛事的省（区、市），港澳台组、海外组的

参赛作品，由分赛项执委会组织专家评审，根据评审成绩排名，于8月31日前确定决赛入围名单(入围比例不超过10%)。

(三) 决赛：2026年9月30日前

决赛分为半决赛和总决赛。半决赛由分赛项执委会组织专家对入围作品进行评审，根据成绩排序，确定三等奖和优秀奖。总决赛通过现场比赛方式(具体方案另行通知)确定一等奖和二等奖。

(四) 展示：2026年10月至12月

优秀作品将在相关媒体平台进行展示，部分获奖选手将参与线上线下展示。

四、其他事项

关于各赛段名单公示、决赛具体要求等未尽事宜均通过大赛官网发布通知。

联系人：北京师范大学颜老师，东北师范大学曹老师

电话：010-58807994，0431-85099499

邮箱：sjzg2026@126.com

大赛官网：<https://jdsxj.eduyun.cn>

福建省第八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 “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方案

一、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全省大中小学校在校学生、在职教师、社会人员。

（一）书法作品类

设硬笔、毛笔和粉笔三个类别。其中硬笔、毛笔每个类别分为小学生组、中学生组（含中职学生）、大学生组（含高职学生、研究生、港澳台生、留学生）、教师组（含幼儿园在职教师、在站博士后）、社会人员组；粉笔类别分为教师组（含幼儿园在职教师、在站博士后）、师范院校学生组（含中职师范院校学生），共12个组别。

基础教育一贯制学校，1-6年级学生参加小学生组比赛，7-12年级学生参加中学生组比赛；职业院校学生参赛，以学生所在学校的类别划分，高等职业院校学生参加大学生组比赛，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参加中学生组比赛；成人高校的学生只允许参加社会人员组比赛，不得参加学生组比赛。报错组别取消参赛资格。

（二）书法文创类

设硬笔、毛笔两个类别。每个类别分青少年组（18岁以下）、成人组（18岁及以上），共4个组别。

二、参赛要求

（一）作品内容

体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爱国情怀以及反映积极向上时代精神的古今诗文、楹联、词语、名言警句，或中华优秀图书的内容节选等。当代内容以正式出版或由省级以上广播电视等主流媒体公开发表，出版、发表时间2年以上，并被广泛传播，内容主题须相对完整。改编、自创以及网络文本等不在征集之列。

硬笔类、粉笔类作品须使用规范汉字（以《通用规范汉字表》为依据），字体要求使用楷书或行书，楷书书写笔画形态和离合关系正确，行书作品不能随意改变笔画形态或夹带草书；毛笔类作品鼓励使用规范汉字，因艺术表达需要可使用繁体字及经典碑帖中常见的写法，字体不限（篆书、草书须附释文），但须通篇统一。不可提交临摹作品。

（二）作品要求

1. 书法作品类

硬笔类作品可使用铅笔（仅限小学一、二年级学生）、中性笔、钢笔、秀丽笔。硬笔类作品用纸规格A3纸（29.7cm×42cm）以内。

毛笔类作品用纸规格为：小学生组用纸为四尺整张宣纸（138cm×69cm）以内，其他组别为六尺整张宣纸（95cm×180cm）以内，一律为竖式，不得托裱。手卷、册页等形式不在参赛范围之内。

粉笔类作品一律使用白色粉笔，横排横写。

2. 书法文创类

可使用硬笔书法或毛笔书法为主要表现形式。作品材质可选用甲骨、金属、石、玉、陶、竹、木、帛、布、纸等，作品呈现载体包括但不限于贺卡、成扇、板报、挂历、台历、书签、藏书票等多种形式。每件作品限采用一种载体形式，保证作品的整体性和完整性。

（三）提交要求

参赛作品应为2026年新创作的作品，由参赛者独立完成。参赛人员需同时提交参赛作品图片与书写视频，图片和视频要求如下：

1. 参赛作品图片要求

硬笔类作品上传分辨率为300DPI以上的扫描图片；毛笔类、粉笔类作品上传正面、高清照片，格式为JPG或JPEG，大小为2—10MB，要求能体现作品整体效果与细节特点。书法文创序列作品需同时提交创作思路（800字以内）。

2. 书写视频要求

为体现作品为参赛者本人创作，请录制书写视频。要求横屏录制；书写开始前，参赛者手持带本人照片的证件，完整呈现上半身，持证展示时长不少于5秒；接着录制书写过程，仅需书写参赛作品起始部分的内容（2分钟，无需写完整作品）；书写时长达2分钟后，参赛者手持书写的部分作品内容，正对镜头展示5秒；视频全程连续无中断、无剪辑、非镜像，画面清晰；格式为MP4，300MB以内。

(四) 其他要求

参赛者应使用规范汉字准确填写姓名、作品名称、所在单位或学校全称等信息。毛笔类作品填写书体信息，字体为篆书、草书的，在上传时须附释文。所有参赛作品提交时需附上所抄录内容的版本图片（直接扫描或拍摄出版物的相应章节）和出版物版本信息（图书的封面和版权页）。作品提交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

每人限报1件作品，限报1名指导教师。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以下情况取消参赛资格：

1. 同一名选手使用不同账号多次提交作品。
2. 成人高校学生参加学生组比赛。
3. 作品内容消极负面，背离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4. 选手身份与参赛组别不符。
5. 硬笔和粉笔作品出现非规范汉字。
6. 不能提供系统中上传的作品原件。

7. 历年在省级及以上部门组织（含委托组织）的竞赛中获奖作品不得再次报送参赛。已参加本年度内由省教育厅主办或联合主办的赛事活动作品，不得参加本届比赛。一经核实违反规定，将取消参赛、获奖资格。

三、赛程安排

(一) 省级初赛（分线上与线下两个阶段举办）

1. **线上报名与提交作品：**6月9日13时至7月6日24时。参赛者登录大赛官网<https://jdsxj.eduyun.cn>参加语言文字知识及书法常识测评。测评可多次进行，系统确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

(不计入复赛),60分以上为测评合格。合格者获得报名资格。测评合格后,参赛者将作品图片上传至大赛官网。超过规定时间,系统将自动关闭,不再接收上传作品。请各位选手适当提前上传作品,谨防最后时段网络系统拥挤而错失报送机会。

2. 线上评审:对提交的作品进行内容与形式审查、专家线上评审。

3. 现场赛:8月15日前,线上评审排名靠前的作品将获得参加现场赛资格,具体时间、名单与要求将另文通知。现场赛安排在泉州师范学院举办,获得现场赛资格的选手须携带本人参赛作品原件(粉笔类作品将作品照片用不超过A3纸彩色打印)、有效身份证件参赛。作品原件在现场赛时由泉州师范学院统一收回,不予退还。入围国赛作品将统一寄送国赛组委会。部分优秀作品将在有关媒体上刊载展示。入选现场赛的选手若不按时到现场参赛,视为主动弃权,将不能获得省赛任何奖项。

4. 公布参加国赛名单:8月25日前。我省本届比赛使用国赛报名系统,参加国赛时不需要重新报送作品,请选手慎重选择自己最优作品,一次性上传成功。

(二) 国家决赛: 2026年9月30日前

分赛项执委会组织专家对纸质作品进行评审,确定获奖作品及等次。

入围决赛的硬笔类、粉笔类作品,分赛项执委会按成绩排名并邀请部分参赛作品参加线下现场比赛,角逐一等奖。其余作品确定二等奖、三等奖和优秀奖。

(三) 国赛成果展示: 2026年10月至12月

举办获奖作品、书写视频展示活动。

四、其他事项

国赛赛段名单公示、决赛具体要求等未尽事宜均通过大赛官网发布通知。

省赛解释权归省语委办，国赛解释权归赛事组委会。

省赛联系人：省语委办林老师0591-87091630；泉州师范学院郭老师13663550009（负责小学生硬笔组）、宋老师18969367882（负责中学生、大学生硬笔组）、任老师17686171373（负责教师、社会人员硬笔组和粉笔组）、冯老师15880971868（负责毛笔组）、张老师18535526048（负责书法文创组）（工作日9:00—17:00接听咨询）。

国赛联系人：西泠印社出版社吴老师、潘老师，河北师范大学王老师、朱老师

电话：0571-85390509、8243079，0311-80789748、85938583

邮箱：bmzg-hbsfdx@163.com

大赛官网：<https://jdsxj.eduyun.cn>

第八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 “印记中国”篆刻大赛方案

第八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印记中国”篆刻大赛（以下简称篆刻大赛）由河北大学、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联合承办。方案如下。

一、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海内外大中小学校在校学生、在职教师、社会人员。设手工篆刻、机器篆刻两个类别。每类分为小学生组、中学生组（含中职学生）、大学生组（含高职学生、研究生、留学生）、教师组（含幼儿园在职教师、在站博士后）、社会人员组、港澳台组、海外组，共 14 个组别。

二、参赛要求

（一）内容要求

参赛作品内容使用汉字，字体不限。篆刻内容应完整、准确，能够反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爱国情怀以及积极向上的时代精神。

（二）形式要求

手工篆刻类：每人限报 1 件印屏（题签、书刻等均须本人完成，粘贴印蜕 6—8 方，需两个以上边款）。印屏尺寸为 138cm × 34cm，竖式。

机器篆刻类：作者根据设计稿以机器的方式制作篆刻作品的

成品，并将钤印出的印蜕以印屏的形式呈现（题签、书刻等均须本人完成，粘贴印蜕6—8方，需两个以上边款）。印屏尺寸为138cm×34cm，竖式。

（三）提交要求

手工篆刻类作品要求在大赛官网上传印屏照片，另附作品释文、创作思路（撰写模板见大赛官网）及作品原创性承诺。

机器篆刻类作品要求在大赛官网上传印屏照片、已完成印章实物照片，另附作品释文、创作思路及作品原创性承诺（撰写模板见大赛官网）。

照片格式为JPG或JPEG，大小为1—5MB，不超过5张，白色背景、无杂物，须有印面，要求能体现作品整体、局部等效果。

决赛评审结束后，将通知入展参赛者寄送篆刻原印1方参展。不寄原印视为放弃入展资格。

（四）其他要求

参赛作品应为参赛者独立创作。参赛者应使用规范汉字准确填写姓名、作品名称、所在单位或学校等信息。作品进入评审阶段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每人限报1名指导教师，教师组参赛者不填写指导教师。

三、赛程安排

（一）初赛：2026年8月5日前

所有参赛者均须在大赛官网参加语言文字知识及篆刻常识测评。每人可进行多次测评，系统取最高分为最终成绩（不计入复赛），60分及以上测评合格者方可参赛。

北京、天津、山西、辽宁、吉林、上海、浙江、山东、广东、

重庆、四川、贵州、陕西、甘肃等 14 个省（区、市）举办省级初赛。举办赛区初赛的省级教育（语言文字工作）部门须组织参赛者登录大赛官网参加测评。合格者按赛区要求提交作品。

其他省（区、市），港澳台赛区，海外赛区的参赛者自行登录大赛官网参加测评。合格者在大赛官网提交参赛作品图片、释文及创作思路，提交时间截至 8 月 5 日 24:00。

（二）复赛：2026 年 8 月 31 日前

北京、天津、山西、辽宁、吉林、上海、浙江、山东、广东、重庆、四川、贵州、陕西、甘肃等 14 个省（区、市）举办省级复赛。若参赛作品数量不超过 2000 件，每组推荐不超过本赛区该组参赛作品的 10%，且每赛区推荐总数不超过 200 件。若参赛作品数量超过 2000 件，每增加 500 件参赛作品，推荐作品总数可相应增加 10 件。

省级部门组织推荐入围全国决赛的参赛者登录大赛官网填写基本信息，上传作品图片、释文、创作思路及创作视频，并于 8 月 25 日前确认推荐名单，将《第八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作品汇总表》电子版及加盖公章扫描版（PDF 格式）发送至指定邮箱（jingdiansxj@ywcb.com），邮件标题格式为“省份+第八届篆刻大赛汇总表”。赛区管理员使用官网账号确认推荐作品。作品提交时间截至 8 月 31 日 24:00。

不举办省级赛事的省（区、市），港澳台及海外赛区的参赛作品，由分赛项执委会组织专家评审，根据评审成绩排名，于 8 月 31 日前确定决赛入围名单（入围比例不超过 10%）。

（三）决赛：2026 年 9 月 30 日前

所有入围决赛的参赛者，根据通知要求寄送印蜕及印屏实物作品（印屏不装裱），参赛印屏不予退还。所有实物作品须于2026年9月15日前寄送到指定地点（地址另行通知）。

分赛项执委会组织专家对印屏及实物进行评审，按评审成绩排序确定获奖作品及等次。评审委员会对拟获奖的参赛者进行视频连线面试，抽查作品原创性，抽查率不低于拟获奖数量的50%。无故不参加面试者，取消获奖资格。

（四）展示：2026年10月至12月

举办“印记中国”篆刻大赛获奖作品展览活动。

四、其他事项

关于各赛段名单公示、决赛具体要求等未尽事宜均通过大赛官网发布通知。

联系人：河北大学范老师、荆老师，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罗老师

电话：0312-5073796、5073568，020-38457041

邮箱：yinjizhongguo2026@163.com，gdsycb@gtcfla.edu.cn

大赛官网：<https://jdsxj.eduyun.cn>

附件 5

福建省第八届中华经典诵读大赛作品汇总表

填表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赛别：_____ 参赛作品数：_____（个） 推荐作品数：_____（个）

推荐比例：_____（%）

报送地市或高校（加盖公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序号	组别	作品名称	作品作者	参赛者姓名/参赛单位名称	参赛者单位	大赛官网注册手机号	指导教师	指导教师单位	指导教师手机号	作品出处	备注
示例	小学生组	《静夜思》		张三、李四等 2 人或第一小学	XXX 市第一小学		钱某、孙某	XXX 市第一小学			

填表说明：

1. 仅“诵读中国”诵读比赛填写报送此表。
2. 作品名称：准确填写作品名称并加上书名号。不允许修改经典作品原名。
3. 参赛者姓名/参赛单位名称：以个人名义参赛的填写个人姓名。团体参赛的，填写规范的单位名称；也可填写所有参赛者姓名，格式为***、***等*人。留学生及外籍教师填写姓名时，以“母语名字（中文名字）”的形式填写，例：Michel（迈克）。姓名填报后无法更改。
4. 参赛者单位：以公章为准填写单位/学校名称。请勿填写公章以外的团体名称。
5. 参赛者手机号：用于大赛官网注册、下载国赛获奖证书，一个作品对应一个手机号码。
6. 指导教师：诵读大赛不超过 2 人，准确填写指导教师所在单位。

抄送：省语委成员单位

福建省教育厅办公室

2026年6月9日印发
